

证券代码：830827

证券简称：世优电气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说明。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00-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行政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中 16 名员工的股票解除限售》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14 年度股票发行中，张乾坤、陈浩、李力鸣、杨颀、陈勇、刘刚、贾湘萍、彭亚辉、周媛、向丝凤、陈科宏、胡金海、张梦、王志琛、赵耀、孟凡冬等 16 名参与股票发行的员工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建国签订《业绩承诺及股份转让协议》，就世优电气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业绩作出了承诺，现业绩承诺期已满，同意将上述 16 名员工该次定增中自愿限售部分股份解除限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10日15:00前

（三）登记地点：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31-52668818

（二）会议费用：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9日